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提前离任情况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韩放先生经多次联络均无法取得联系。

韩放先生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不担任除独立董事及前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以外的公司职务。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原定任职期限为2024年9月12日至2027年9月11日。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韩放先生已不能正常履职，公司2025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解除韩放先生独立董事职务。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韩放先生的离任自股东会解除其职务时生效，其离任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韩放先生离任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将低于三分之一，公司董事会将对韩放先生离任后空缺的独立董事席位及时做出补选安排。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2025年5月16日韩放先生作为公司董事人员出具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若本人在本承诺函出具日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3.本人知悉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对违反前述承诺的行为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韩放先生不存在其他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